

江苏开放大学 江苏城市职业学院 文件

苏开大（苏城院）保卫〔2021〕4号

关于 2021 级新生户口迁移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南京市公安局相关户籍管理规定，现将新生户口迁移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办理户籍迁移的新生需提交下列材料：

1. 户口迁移证。（并在反面书写本人联系电话、身高及父母姓名）。
2. 身份证原件。

3.录取通知书复印件。

二、因公安部门规定，新生办理户口迁移需要提交身份证原件，请各学院辅导员将相关情况务必通知到每个学生，并将上述材料于2021年10月20日前以学院为单位收齐后送交保卫处(定淮门校区十楼1018室)。

延期一律不再办理。

三、联系电话：13770831882 ， 86265502 费老师。

